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23093

债券简称：金陵转债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 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时间：2021年4月14日。
- 2、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登记数量：144万份。
- 3、首次授予人数：93人。
- 5、期权简称：金陵JLC1。
- 6、期权代码：036456。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完成了《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1年2月25日至2021年3月9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2021年3月10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年3月16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年3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激励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公司股票期权授予的基本情况

- 1、股票期权授予日：2021年3月16日。
- 2、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3、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人数：93人。
- 4、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144万份。
- 5、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45.08元。
-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	30%

	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7、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93人，授予数量为144万份，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获授的股票期权（万份）	获授股票期权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获授股票期权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胡科	副总经理	60.00	37.97%	0.47%
孙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00	1.90%	0.02%
施兴平	董事、副总经理	3.00	1.90%	0.02%
赵育龙	董事、副总经理	3.00	1.90%	0.02%
杨富荣	财务总监	3.00	1.90%	0.02%
核心技术（业务）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88人）		72.00	45.57%	0.56%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		144.0	91.14%	1.12%
预留部分		14.00	8.86%	0.11%
合计		158.00	100.00%	1.23%

注：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情况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1、期权名称：金陵JLC1。
- 2、期权代码：036456。
- 3、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时间：2021年4月14日。
- 4、股权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数量：144万份。
- 5、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人数：93人。

四、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在办理股票期权授予登记过程中，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离职，因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并办理完成股票期权登记的人数为93人，实际授予登记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44万。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内容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首次授予的内容一致。

五、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对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的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并于2021年2月25日用该模型对本次授予的144万份股票期权进行预测算。每份股票期权平均公允价值为45.08元，授予的144万份股票期权总价值为6491.52万元。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权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次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由本次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为2021年4月9日，假设获授股票期权的93名激励对象在各自行权期内全部行权，则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2021-2024年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44	1163.61	290.90	387.87	387.87	96.97

上述数据是在一定的参数取值和定价模型的基础上对股票期权的成本摊销情况模拟测算的依据，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由本次激励计划产生的总费用将在经常性损益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

有所影响，从而对业绩考核指标中的净利润增长率指标造成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